

广东德力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补发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因工作人员的疏忽，公司在未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前，于2023年11月30日完成了营业执照相关内容的变更及章程备案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现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2023年12月25日召开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》《公告编号：2023-071》。

公司今后将严格执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规范性。

公司对于延迟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管理，提升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力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 12月 25日